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康弘药业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发表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198 号文”核准，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56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3.62 元，扣除证券公司承销费、保荐费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624.7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5CDA50084 号”《验资报告》。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7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公开发行了 1,63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63,000 万元，扣除应支付的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等费用 2,064.3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0,935.70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XYZH/2020CDA50024”《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 年度以前使用募集资金 54,571.47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8,399.47 万元，2015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1,083.57 万元，2016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4,470.86 万元，2017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9,051.95 万元，2018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16,939.03 万元，2019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13,076.11 万元，2020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938.74 万元，2021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562.75 万元，2022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48.99 万元，2023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0 元。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度以前使用募集资金 155,259.39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71,459.41 万元，2020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34,843.61 万元，2021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33,103.11 万元，2022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10,301.56 万元，2023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 5,551.70 万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元

2023-12-31 余额	利息收入	2024 年募集资金使用				2024-12-31 余额
		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	本期支出	手续费	其他	
3,603,325.46	24,403.06	-	1,000,000.00	360.00	-	2,627,368.5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元

2023-12-31 金额	利息收入	2024 年募集资金使用				2024-12-31 余额
		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	本期支出	手续费	其他	
82,144,854.19	803,889.47	-	10,916,975.77	100.00	-	72,031,667.8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2015年7月，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堂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7月，因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对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2020年4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康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康弘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四川济生堂药业有限公司以及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内容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范本拟订，无重大差异。按照协议的约定，公司在上述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简称“专户”），集中存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并以活期存款或定期存款的方式存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元）
中国银行武侯支行	118535908070	1,129,509.93
中国银行彭州支行	130701670750	1,497,858.59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130716509058	72,031,667.89
合计	—	74,659,036.41

三、2024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624.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671.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3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 剂异地改扩建项目（注 1）	是	29,659.17	25,131.24		23,181.67	92.24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否
康弘药业研发中心异 地改扩建项目	否	17,586.85	17,586.85		18,192.30	103.44	2020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弘药业营销服务网 络建设项目	是	7,584.00	1,117.40		1,117.40	—	已终止实施 并于 2017 年 4 月变更募集 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济生堂扩建中成药生 产线二期技术改造项 目	是	2,794.75	15.20		15.20	—	已终止实施 并于 2017 年 4 月变更募集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资金投向			
济生堂中成药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	是	不适用	1,783.06		1,893.66	106.20	2017年7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注2）	是	不适用	5,216.94	100.00	3,169.07	60.75	2019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KH系列生物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不适用	5,000.00		5,085.17	101.70	2021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柏西普眼用注射液产业化项目	否	不适用	2,000.00		2,017.00	100.85	2021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7,624.77	57,850.69	100.00	54,671.47					
超募资金投向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合计		57,624.77	57,850.69	100.00	54,671.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8,399.47 万元，该预先投入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XYZH/2015CDA50096），经公司第五届第八次董事会通过，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注 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 2020 年 12 月 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项目已结项，在预留项目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和质保金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两个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5,189.11 万元。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5,189.11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已扣除尚未支付项目尾款和质保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2.74 万元，作为活期存款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康弘药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济生堂扩建中成药生产线二期技术改造项目已终止，调整后投资额为已投资金额；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由 29,659.17 万元调整为 25,131.24 万元，根据《康弘药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该项目承诺税前投资回收期 4.86 年（含建设期 3 年），该项目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期已实现承诺效益，因此本年度实现效益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不适用。

注 2：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济生堂中成药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 2,216.94 万元用于“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额由 3,000.00 万变更为 5,216.94 万元。

注 3：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已于 2019 年 6 月完成建设，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25,131.24 万元，项目已结项，根据相关合同规定，部分设备尾款和质保金尚未支付，在预留该项目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和质保金所需资金的前提下，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3,192.38 万元，节余金额均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已于 2019 年 8 月完成建设，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5,216.94 万元，项目已结项，根据相关合同规定，部分质保金尚未支付，在预留该项目尚未支付的质保金所需资金的前提下，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1,996.73 万元，节余金额均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济生堂中成药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已于 2017 年 7 月完成建设，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项目已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 2,216.94 万元，节余金额均用于“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以满足该项目的资金需求，助力公司的生产经营与发展。

项目募集资金节余产生原因：“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设备选型进行优化，兼顾经济性和质量安全的可靠性；在工程管理方面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成本管控。“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为了尽快推进项目实施，在募集资金到账前提前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支付了该项目款项。另外，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济生堂中成药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建设过程中，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有效控制了成本。同时公司为了尽快推进项目实施，在募集资金到账前提前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支付该项目款项。

注 4：康弘药业研发中心异地改扩建项目、济生堂中成药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KH 系列生物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康柏西普眼用注射液产业化项目投资进度大于 100%，原因为累计投入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益。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0,935.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1.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6,351.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更)									
承诺投资项目										
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	否	1,678.47	1,678.47		1,678.47	100.00	2019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KH 系列生物新药产业化项目	否	20,734.05	20,734.05		21,039.60	101.47	2021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柏西普眼用注射液国际 III 期临床试验及注册上市项目	否	42,101.96	42,101.96		42,101.96	100.00	已停止实施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康弘国际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否	96,421.22	96,421.22	1,091.70	91,531.06	94.93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0,935.70	160,935.70	1,091.70	156,351.09					
超募资金投向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合计		160,935.70	160,935.70	1,091.70	156,351.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1年4月9日，根据科学指导委员会的建议，公司综合考虑诸多因素，停止了康柏西普眼用注射液国际 III 期临床试验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71,459.41 万元，该预先投入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XYZH/2020CDA50134），经公司第七届第三次董事会通过，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注 1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7,203.17 万元，作为活期存款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1 年 4 月 9 日，根据科学指导委员会的建议，公司综合考虑诸多因素，停止了康柏西普眼用注射液国际 III 期临床试验。

注 1：2022 年 4 月 2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济生堂中成药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	济生堂扩建中成药生产线二期技术改造项目；康弘药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	1,783.06		1,893.66	106.20	2017年7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	济生堂扩建中成药生产线二期技术改造项目；康弘药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	5,216.94	100.00	3,169.07	60.75	2019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KH系列生物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	济生堂扩建中成药生产线二期技术改造项目；康弘药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	5,000.00		5,085.17	101.70	2021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柏西普眼用注射液产业化项目	济生堂扩建中成药生产线二期技术改造项目；康弘药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	2,000.00		2,017.00	100.85	2021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扩建项目								
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		25,131.24		23,181.67	92.24	2019年6月30日	不适用(注1)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131.24	100.00	35,346.5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注2、注3、注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根据《康弘药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该项目承诺税前投资回收期 4.86 年（含建设期 3 年），该项目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期已实现承诺效益，因此本年度实现效益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不适用。

注 2：募投项目变更原因

（1）济生堂扩建中成药生产线二期技术改造项目

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等 7 个中成药丸剂品种有关的药材前处理提取车间与制剂生产线，于 2011 年完成立项备案。2015 年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位后，丸剂品种的市场行情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7 个丸剂品种中，六味地黄丸市场规模虽大，但药品批文数量众多，价格竞争激烈，市场份额领先的企业品牌地位稳固，作为后来者进入市场的风险较大。而杞菊地黄丸、知柏地黄丸、补中益气丸、香砂养胃丸、银翘解毒丸、橘红丸的市场规模较小，且生产企业众多，其市场前景有限。公司对该等丸剂品种市场行情进行了充分调研及综合评估，预计该项目继续实施难以达到预期效益。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实施。

（2）康弘药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系在全国 20 个省的 22 个中心城市购置办公室场地设立销售办事处，建设营销信息化系统，该项目于 2011 年完成立项备案。之后随着国内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国家实施的一系列相关政策，对整个医药行业尤其药品流通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政策的出台以及行业环境变化，持续优化公司营销策略。2015 年 6 月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位后，国内房地产市场环境已发生较大变化，各地房价波动加剧，房产限购政策陆续出台；同时，随着渠道的快速变革以及移动办公便利性的提高，购置房产已不再是公司营销服务网络建设的优先选项。若继续按原计划实施该项目购置办公场地，将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风险，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符合股东利益。基于上述原因，该项目已不符合最新的商业环境以及公司最新的营销策略，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实施。

（3）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

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盐酸文拉法辛胶囊/缓释片、阿立哌唑片/阿立哌唑口腔崩解片、枸橼酸莫沙必利分散片和右佐匹克隆片等化学药产品产能。2015 年 8 月，《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 号）提出了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要求国内各大化学仿制药生产企业尽快完成化学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为此，公司高度重视并在 2015 年启动了化学药品一致性评价工作。该项工作涉及到该项目原有设计方案的部分优化和调整，并导致了该项目计划建设周期的延后。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决定调整该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并将该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4,527.93 万元变更投向，用于公司当时其他需近期投资的项目，以加快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募集资金发挥更大效用。未来该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渠道解决。

注 3：募投项目变更决策程序

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的议案》，将“济生堂扩建中成药生产线二期技术改造项目”全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2,824.97 万元、“康弘药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全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6,647.10 万元、“康弘药业固体口服制剂异地改扩建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 4,527.93 万元，合计共 14,000 万元全部变更投入“济生堂中成药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济生堂技改配套生产项目”、“KH 系列生物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及“康柏西普眼用注射液产业化项目”。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变更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核查意见。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二〇一六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注 4：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相关信息披露情况：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康弘药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出具了“XYZH/2025CDAA5B0125”《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

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康弘药业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康弘药业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康弘药业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遵照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安排，符合有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志刚

蒋志刚

吴佳

吴佳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